

潍坊学院科研处

科研处〔2024〕147号

关于申报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的通知

各单位、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高校专家学者系统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着力推出具有学术创新价值、服务决策价值和实践指导价值的重大研究成果，教育部办公厅决定开展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根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重要指导思想和重大战略部署，结合自身研究基础和学术专长开展研究，切实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创新理论，加快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

2. 申报人撰写有深度、有影响、高质量的理论文章，在中央和地方主流报刊、高水平学术期刊发表或被省部级以上部门采纳的咨政报告2篇及以上。

二、申报条件

1. 本次项目限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申报。

2. 申报人须为在编在岗教师。

三、资助方式

教育部将择优对完成研究专项成果的申请人给予立项，并拨付资助经费5万元。

四、申报安排

1. 请各单位积极组织专家学者参与专项研究，形成研究阐释热潮。同时，申报过程中可将申请人撰写的咨政报告电子版（需进行脱密处理）发送至电子邮箱 wfxyskk@163.com，邮件命名方式为：学院+姓名+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咨政报告《报告题目》。

2. 请各学院于11月27日前将研究专项的成果刊发、采纳情况发送至电子邮箱 wfxyskk@163.com，邮件命名方式为：学院+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专项。

申报咨询电话：010-58556246；申报系统电话：010-62510667、15313766307、15313766308。

联系人：袁田田 电话：8785960

附件：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申报工作的通知

科研处

2024年8月15日